

证券代码：300727

证券简称：润禾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8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6年6月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进行调整，由14.00元/股调整为13.70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郑卫红、刘丁平、柴寅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叶剑平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并确定以 2026 年 8 月 7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3.7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9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剩余未授予的 17.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未来不再进行授予，到期后将自动失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郑卫红、刘丁平、柴寅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叶剑平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